

中共云南农业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组发[2012] 10号



关于开展2012年民主评议党员活动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

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是党内一项经常性的重要制度,是加强对党员经常性教育、管理和监督,永葆党员先进性和纯洁性的一项重要措施。为扎实推进我校在创先争优活动中深入开展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提高我校党员素质,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经研究决定开展我校2012年民主评议党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议目的

在对全体党员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认真学习和严格遵守《党章》、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贯彻《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基础上,通过民主评议和支部考评,检查和评价每个党员在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的实践中,特别是在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四群”教育、推进特色鲜明的教学研究型农业大学建设和文明校园建设等方面履行岗位职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情况,表扬先进,清除不合格党员,提高党员素质,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评议范围

正式组织关系在校的党员（含预备党员）。离退休党员民主评议办法由离退休党委自行制定。

三、评议内容

结合党员队伍的实际，着重从以下三个方面对党员进行评议：

1、是否具有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是否有很强的党的观念、党员意识和执政意识，牢记党的宗旨，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清正廉洁、拒腐防变；是否能严守党的纪律，在思想上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是否能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保持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是否深入学习和领会特色鲜明教学研究型农业大学办学理念。

2、是否自觉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是否不断提高组织群众、引领群众和服务群众的能力，是否积极提高做好本职工作的能力，主动承担工作任务；教职工党员是否积极引导带动广大教职员工切实转变教育思想、更新教育观念，增强自身贯彻落实建设特色鲜明教学研究型农业大学办学理念的能力；学生党员是否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刻苦钻研，引领带动广大同学健康成长。

3、是否自觉在工作和学习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努力成为带头学习提高、带头争创佳绩、带头服务师生、带头遵纪守法、带头弘扬正气的“育人标兵”或“学习标兵”，积极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评议党员的具体内容，既要与党员在学校中心工作、创先争优等主题实践活动中的表现相结合，又要结合党员队伍的实际情况。评议党员领导干部和党员教师，要把顾全大局、履行职责、清正廉洁、严守法纪，增强推进特色鲜明教学研究型农业大学建设的执行

力作为重要内容。评议学生党员，要把自觉加强党性修养、学会在集体中共同奋斗、培养创新精神和增强创业意识、以及在转正（入党）以来对主要缺点的认识改进情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情况作为主要内容。

四、基本方法

民主评议党员工作，要在各院（处）级党委（党总支）的指导下，以党支部为单位有步骤地进行。民主评议党员要坚持把组织党员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章》、学习《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贯穿始终，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实际，务求实效；要坚持正面教育、自我教育为主，既严肃认真又生动活泼；要坚持教育与管理、监督、服务相结合；要坚持开门搞教育，虚心向群众学习，接受群众监督；要坚持边学边查边改，切实解决党员在思想上、组织上和作风上存在的突出问题，要坚持把学习教育活动与进一步加强本部门中心工作，加强党支部自身建设、促进党员个人素质能力提高和职业发展结合起来。方法要简便易行，时间要相对集中，不要拖得过长。

1、学习教育。以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为主要内容，对党员普遍进行在新形势下坚定理想信念、坚持党员标准、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的教育。学习内容以党的十八大报告、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和《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为主。学习方法可以多种多样，要讲求实效。

2、自我评价。在学习讨论的基础上，对照党员标准，总结个人在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等方面的情况，肯定成绩，找出差距，明确努力方向，特别要检查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等主题实践活动中的表现情况。

3、民主评议。一般召开支部大会（或党小组会）进行民主评议。评议中，要是非分明，敢于触及矛盾，认真地而不是敷衍地开展批

评与自我批评。要采取党员群众测评、座谈会、个别了解等适当的方式，听取党员、群众的意见。

4、组织考评。支委会对国内外评议的意见，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综合，形成组织意见，经各党委（党总支）审核后，填入表中，转告本人，并向支部大会报告。

5、表彰和处理。对民主评议中的好党员，党支部可通过会议形式表扬，院（处）级党委（党总支）可予以表彰（一般占党员总数10%以内）。对模范作用突出的党员，可由支部大会提名，经各院（处）级党委（党总支）审核、推荐，报校党委批准，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对评议中揭露的违法乱纪等问题，要认真查明，严肃处理。经评议认为是不合格的党员，支委会应提出处置意见，提交支部大会讨论，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进行表决。对党员进行组织处理，须严格按照《党章》第九条规定进行，应当十分谨慎，原则要坚持，方法要得当。对被劝退和除名的，党组织要做好思想工作，要继续关心和团结他们，在工作中继续发挥他们的作用。

五、组织领导

民主评议党员是对党员进行教育和加强监督的重要举措，也是保持和发扬党的先进性、纯洁性，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克服消极因素，妥善处理不合格党员的一种有效办法。各院（处）级党委（党总支）要认真讨论研究，作出具体部署，加强调查研究，进行督促检查，及时指导。要事先了解党员的情况，做到心中有数，并做好必要的准备工作，避免仓促从事，防止形式主义。

民主评议党员工作要与在创先争优活动中深入开展基层党组织建设年活动结合起来，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情况，要作为党支部考评党员，院（处）级党委（党总支）考评党支部、校党委考评院（处）级党委（党总支）的重要依据。

六、时间要求

2012-2013 学年第一学期放假前完成。

七、工作总结、材料上报与处理

1、每个党员都要认真填写《云南农业大学 2012 年民主评议党员登记表》，考评结束后由各院（处）级党委（党总支）妥善保管，校党委组织部将进行抽查。

2、各院（处）级党委（党总支）要认真总结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取得的经验和成效，写好总结报告。

3、评议工作结束后，各党支部要向所在党委书面报告本支部民主评议党员情况和结果。各院（处）级党委（党总支）要向校党委书面报告，并于 2012-2013 学年第二学期开学一周内将《××党委（党总支）2012 年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总结报告》和《云南农业大学 2012 年民主评议党员情况汇总表》一并上交学校党委组织部。

推荐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等称号的，其有关材料须上报校党委组织部。不合格党员受到组织处理的、违纪党员受到纪律处分的，其有关材料上报校党委组织部备案。

附件：

1、云南农业大学 2012 年民主评议党员登记表

2、云南农业大学 2012 年民主评议党员情况汇总表

云南农业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2 年 12 月 10 日



附件 1:

云南农业大学 2012 年民主评议党员 登记表

党员姓名 _____

所在组织 _____ 党委（党总支）

_____ 党支部

云南农业大学党委组织部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

A large rectangular box containing 25 horizontal lines, intended for writing or drawing.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民族		工作时间					
	职务			职称						
	入党时间		正式/预备	(正式党员须经上级党组织审批)						
党员起码要求	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	基本内容	自 评				支部考评			
			优	良	中	差	优	良	中	差
		参加组织生活								
		思想政治工作								
		联系和服务群众工作								
	组织工作 (如各级党组织领导工作、发展党员工作等)									
	党组织分配其他工作									
	执行党的决议									
本人自觉、足额、按期交纳党费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学习和领会教学研究型大学办学理念										
增强自身贯彻落实建设教学研究型农业大学办学理念的能力										
积极参加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切实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										
评议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支部考评意见	党支部书记签章：_____ 时间：_____									
党委、党总支意见	党委、党总支盖章：_____ 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时间：_____									

